

嘉兴博洋物流有限公司

博洋物流仓储项目

验收意见

2020年6月8日,嘉兴博洋物流有限公司博洋物流仓储项目根据《嘉兴博洋物流有限公司博洋物流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嘉兴博洋物流有限公司博洋物流仓储项目
- 2、建设地点。嘉善县惠民街道虹桥路66号
- 3、建设性质。新建。
- 4、建设规模。年仓储纺织床品2200万件、服装辅料500万件、成品服装4000万件、饰品500万件、店面道具10万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8年11月开工建设,于2020年4月完成建设,并在2020年4月整体投入运行。

2011年8月22日嘉善县环境保护局以“报告表批复(2011)158号”文批复了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450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25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年仓储纺织床品2200万件、服装辅料500万件、成品服装4000万件、饰品500万件、店面道具10万件。主要建设内容为:年仓储纺织床品2200万件、服装辅料500万件、成品服装4000万件、饰品500万件、店面道具10万件,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和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在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嘉兴博洋物流有限公司博洋物流仓储项目。进行了以下调整：

- 1.生产产品：本项目以纺织床品、服装辅料、成品服装、饰品、店面道具为主，与环评一致；
- 2.生产规模：年仓储纺织床品 2200 万件、服装辅料 500 万件、成品服装 4000 万件、饰品 500 万件、店面道具 10 万件，与环评一致；
- 3.设备变更情况：17 座客车、小型货车、封闭式 8 米货车数量有所减少，货运采用外包形式，其余设备数量与环评一致；
- 4.工艺流程：工艺与环评一致；
- 5.原辅料情况：与环评相比，项目用水量有所增加。

以上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符合验收要求。

以上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符合验收要求。根据调查，以上调整不增加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和《环保部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文件，以上工程变更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符合验收要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和汽车冲洗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入污水管网送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监测结果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二) 废气

仓库加强通风，保证车间空气的新鲜度，保证工人的工作环境；食堂安装了油烟净化器，保证食堂油烟净化后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合理布局，设防振基础及减震圈，种植绿化，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厂界噪声东、南、北三侧及生活区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 $\leq 65\text{dB(A)}$)；厂界西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昼间 $\leq 70\text{dB(A)}$)。

(四)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暂无应急预案。

2.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无在线监测要求。

3.其他设施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无“以新带老”改造工程、关停或拆除现有工程（旧机组或装置）、淘汰落后生产装置等要求，也无生态恢复工程、绿化工程、边坡防护工程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的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9日~4月10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采样检测。根据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JZHJ206013），检测结果表明：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废水排放口1#、生活废水排放口2#、生活废水排放口3#pH值、悬浮物、COD_{Cr}、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污染物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限值后纳管排放，由嘉兴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

（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噪声东、南、北三侧及生活区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厂界西侧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昼间≤70dB(A)）。

（四）总量控制

该项目无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已按环保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固废均妥善处理，工程建设对环境影响在可控范围内。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不存在其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项目环评手续齐备，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工程建设完备，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

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已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各项环保要求，经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内部环保管理制度，强化从事环保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完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重点加强对废气、废水预处理治理设施的维护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完善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及附件，并进行公示、公开。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嘉兴博洋物流有限公司

2020年6月8日



嘉兴博洋物流有限公司

博洋物流仓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序号	单位	签名	电话
1.	博洋物流	陈金	13701810813
2.	嘉兴博洋	张强	18069073799
3.	汇成环保	陈强	13816884765
4.	诚信检测	朱子	13819873094

日期 2020.6.8